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股份"、发行人"或"公司") 根据《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第144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 2018 1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 协发 [2018]142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 [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 深交 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 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网 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 发行实施细则》(探证上 2018 279号)。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及深交所公布的《探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 2018 279号)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 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光大 、生承销商"、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 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 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33元股。

投资者请按14.33元般在2018年11月22日 (Г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 险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8年11月 22日 (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

13:00-15:00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 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 由购数量上按由购时间由晚到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 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 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新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 2018年11月26日(F+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 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 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8年11月26日(17+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 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

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 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及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住承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 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 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 冲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 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 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住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 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新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中小板 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 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 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 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17.59倍(截止2018年10月26日),请投资者决 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4.33元/股对应的2017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8倍,高 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18年10月26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3,0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 金投资额为38,260.81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4.33元般,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 42,99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729.19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8,260.81 3.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加果云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 将对

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了 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以下简称 华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8 1604号文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 网下发 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 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 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由光大证券分别通过深 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并拟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 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 新农股份",申购代码为 602942",该申购简称及申 购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

3、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3,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 行数量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1,200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00%。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8年10月26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

构 住承销商 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 市场环语 草焦次全型龙及承绍风险笔用表 协充确 本次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4.33元般,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23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7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6)22.98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7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 2018年11月22日),任一配售对象

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18年11月22日(17日)9:30-15:00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申购数量须为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拟申购数量。 网下投资者为其管理的参与申购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

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 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T+2日缴纳认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及非 限售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可在2018年11月22日(日)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 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其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同时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 同时不得超过12,000股。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18年11月20日 (T-2日,含 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T日申购多只新股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

网上投资者申购日 (T日) 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 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

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若配售对象同时参

与网下询价和网上申购的,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6、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18年11月22日 (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

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8年11月22 日(F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伍)回拨机制"。

7、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 定安排。

8、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行情况" 9、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阅

读2018年10月23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com.cn)上的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11、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

释 义

发行人/新农股份	指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主承销商/光 大证券	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的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1,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之行为 (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1,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 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 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新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报价	有效报价是省网下投资省所甲报价格不振丁保存机构 任事捐商 和发行人确定的发行价格。且符合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 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8年11月22日	
发行公告	指 栃 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即 本公告	
电子平台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结算平台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	
元	指人民币元	
一. 木次发行的其木情	.	

(一)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股),每股面值1.00元。 仁)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3,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 数量为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万 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

仨)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33元股。

四 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42,990.00万元。扣除发行费 用4,729.1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8,260.81万元,不超过招股意向书中披露 的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38,260.81万元。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8年11月22日 (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 结束后,在网下出现超额申购的前提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將根据 网上投资者的初步申购倍数,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 模进行调整。具体安排如下:

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 焓)的,发行人和保荐机 构(中承销商)将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 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如果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低于50倍

2、网上向网下回拨

网下发行获得足额申购且未出现中止发行的情况,网上发行未能获得足 额申购的,则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住承销商) 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网下配售后仍然申购不足的,由主承销商推荐其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

数量进行配售,将按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确定最终的网上中签率,并干 2018年11月23日 (T+1日)在《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	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倜三) 2018年10月31日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一次》》
倜三) 2018年11月7日	刊登《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二次》》
倜三) 2018年11月14日	刊登《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T-2日 倜二) 2018年11月20日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周三) 2018年11月21日	刊登 俊 行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周四) 2018年11月22日	网下发行申购日 0: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 0: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接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倜五) 2018年11月23日	刊登《但上申助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阅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边步配售结果
T+2日 億一) 2018年11月26日	刊發《何下安行初步配倡结果公告》及《程上中签结果公告》 阅上中签投资者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阅下认购资金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时间截止时点16:00)
T+3日 偶二) 2018年11月27日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投资者无 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 构 住承销商)联系:

6)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住承销 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截至2018年10月26日15:00,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通过深交所网

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3,01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518个配售对象的初步

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7.18元般~20.02元般,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806,610万 全部投资者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表。 仁)投资者资格核查 经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和保荐机构(住承销商)核查,共有52家投资者

管理的62个配售对象未按照《新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约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递交核查 材料,3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6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为不符合要求 的报价予以剔除,上述9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8个配售对象的报价为无效报 价,申报总量为42,940万股。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2.934家、配售对象为4. 410,全部符合《切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上述投 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中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 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 投资基金,已全部按照相关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上述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 对象为保险公司资管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 品、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已全部按照 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供了产品备案证明的相关文件。上述投资者 的报价区间为7.18元股~20.02元股,申报数量总计为1,763,670万股,整体申 购倍数为979 82倍。 剔除无效报价后,符合要求的2,93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410个配售对

象的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 元/股) 14.30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 元/股) 14.33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 (元/股) 14.33 仨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的情

发行人和保若机构 (注承销商)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由购价格由高 到低 同一由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由购数量由小到大 同一由购价格同一由

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至 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网下 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 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将申购价格高于14.33元般

(不含)的初步询价申购予以剔除,对应剔除的申报数量为400万股,占本次初 步询价网下投资者有效申报总量的0.02%。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后,2,93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409个配售对象的报价信

余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全 部报价加权平均值 (元/股) 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 全部报价中位数 (元/股) 14.30 別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 加权平均值 (元/股)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扩 14.33 四)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减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 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 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33元般。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6)17.23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7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2)22.98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7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伍)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

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截至2018年10月26日,中证指数有限 公司发布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17.59倍。本次发行价格14.33元般对应的2017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8倍,高于 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与公司主营业务比较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共16家,上述可比上市公司最近20个交易日的平均市盈率为20.41倍 具体情况加下,

。可比上市	公可最近20个父	:易日的平均市盈率为2	20.41倍,具体管	旬优如 卜: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年10月26日 前20日均价 含当日) (元/股)	2017年 毎股收益 忨/股)	对应市盈率 (倍)
000525	红太阳	14.64	1.20	12.20
000553	沙隆达A	11.04	0.66	16.73
002215	诺普信	7.29	0.34	21.44
002250	联化科技	7.92	0.22	36.00
002258	利尔化学	18.55	0.77	24.09
002391	长青股份	10.70	0.63	16.98
600389	江山股份	20.77	0.84	24.73
600486	扬农化工	42.47	1.85	22.96
600596	新安股份	13.66	0.77	17.74
600731	湖南海利	4.32	0.13	33.23
002004	华邦健康	4.57	0.25	18.28

002734	利民股份	11.34	0.83	13.66	
002749	国光股份	20.83	2.47	8.43	- 1
603599	广信股份	11.13	0.90	12.37	
300575	中旗股份	34.18	1.60	21.36	
603810	丰山集团	46.81	1.78	26.30	3
		平均值		20.41	
数据来	源:Wind资讯、	市公司年报,数据截至	至2018年10月2	6⊟。	

由于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2017年摊薄后市盈率高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 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 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6.F.监会公告 2014 1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已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8年10月31日、2018年11月7日和2018年11月14日。 (六)有效报价的确认

在剔除报价最高的部分之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将根据申报 价格从高到低排列,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即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 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大到小、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早到晚的顺序排序,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 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本次初步询价中,47家投资者管理的47个配售对象的申报价格低于14.33

969.15倍。成为有效报价对象的投资者必须参与申购。有效报价对象应按其可 申购数量参与申购,有效报价对象名单及可申购数量见附表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 否存在禁止性情形将继续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注承销商)的要求 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 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 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三、网下申购与发行程序

在本次初步询价期间提交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 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并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参与网下申购 的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 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被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住承销商)确认为有效报价的投资者,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18年11月22日 (F日)9:30-15:00 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人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 荐机构 (住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 介格14.33元般, 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 拟 申购数量"。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 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

款账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 3、网下投资者在2018年11月22日 (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

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

(三) 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

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 2018年11月26日 (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 艮》、《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

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 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由购或 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 见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伍)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18年11月26日 (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 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

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 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18年11月26日 (T+2日)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

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 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XFX002942",若没有注明或

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

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于同 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不属结算银行账户 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加下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ŧ-4	『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	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 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 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

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 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 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

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视其为违约,将在 发行 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

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T+3日)向配售对象 退还应退认购款至原划款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 款金额一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六) 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

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特别提醒: 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

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 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 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 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 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 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 至11:30,13:00至15:00 將1,200万股 新农股份"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4.33元般。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 新农股份";申购代码为 502942"。

四 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8年11月20

日 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及非限售存托凭证 市值1万元以上 含1万元 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 行的股票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8年11月20日 (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 -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 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

马利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 账户持有人名称"、有

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 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元般,为无效报价。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为2.886家,对应的配售对象为4,362家,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之和为1,744,470万股,认购倍数为 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 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 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 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干分之一,不得超过12,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

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 料中 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 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 股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

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 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2,000股。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确定的申购上限12,000股的新股申

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 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 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

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 效由贴 其全均为无效由贴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 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

(六)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18年11月20日 (T-2日)前20个交易日 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

上 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 自行操作电脑 使用账户所在券商交易系统买入或者委托买入,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 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 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 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 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

-经接受.不得撤单。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 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化)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双向回拔后).则 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双向回拔后),则由中国 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实际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

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18年11月22日 (7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有效申购数据,按每500

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 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8年11月23日 (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 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8年11月23日 (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8年11月23日 (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 构 住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 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8年11月26日 (T+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正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中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仇)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8年11月26日 (T+2日)公告的《网 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 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 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于2018年11月27日(T+3日)8:30-15:00,将其放弃认购的部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 报。截至2018年11月27日 (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 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请见2018年11月28日 (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住承销 商)包销。本次发行包销上限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30%,主承销商目前的资 本金满足包销要求,符合主革销商风控的相关要求。 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

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采取中

1、申购日,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T-2日确定的网下发行股票总量;

2、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3、在发行承销过程中,出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异常情形的,被中国证监会责

- 1. 公司, 4. 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实施中止发行措施,就

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保 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就启动时点、发行销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文件有 效期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 住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含

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8年11月28日 (Г+4日),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依 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 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 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 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庄承销商)

1、发行人: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市上城区中河中路258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18A-F 联系人:应小锋

联系电话:0571-87230010 2、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2523079、52523073、52523077、5252307

附表:全部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下转A26版)

发行人: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